

〔清〕錢 繹撰集 李發舜 黃建中 點校

方言箋疏

中華書局

方 言 箋 疏

〔清〕錢 繹 撰集
李發舜 黃建中 點校

中 華 書 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方言箋疏 / (清)錢繹撰集;李發舜,黃建中點校. —
2 版. —北京:中華書局,2013.10
ISBN 978-7-101-07678-3

I.方… II.①錢…②李…③黃… III.漢語方言-古
方言-訓詁 IV.H171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0)第 221648 號

書名	方言箋疏
撰集者	[清]錢繹
點校者	李發舜 黃建中
責任編輯	張力偉 陳喬
出版發行	中華書局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刷	北京天來印務有限公司
版次	1991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北京第 2 版 2013 年 10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規格	開本 700×1000 毫米 1/16 印張 34½ 插頁 2 字數 440 千字
印數	3001-5000 冊
國際書號	ISBN 978-7-101-07678-3
定價	88.00 元

點校前言

方言箋疏十三卷，清錢繹撰集。

繹字子樂，號小廬，江蘇嘉定（今屬上海市）人。其伯父錢大昕、父錢大昭，均為清代乾嘉年間的音韻文字訓詁學大家，著述甚夥。繹材智開敏，少承家學，與其兄東垣、弟侗，潛研經史、金石，俱有成就，時人稱為“三鳳”（見清史稿錢大昭傳）。繹一生居鄉不仕，以著述終老。撰有十三經斷句考一卷、說文解字讀若考三卷及闕疑考一卷、九經補韻考正一卷、釋大及釋小各一卷、釋曲一卷、訓詁類纂一百零六卷等。晚年，在其弟錢侗箋疏方言的基礎上，件繫條錄，補其未盡，刪其重複，詳其未及，辨其未安，完成方言箋疏十三卷，凡二十餘萬言。

方言，舊本題曰輶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大多認為是漢代揚雄（公元前五三——公元一八年）所著。據揚雄與劉歆來往書信記載，原為十五卷，隋書經籍志以後定為十三卷。劉歆七略及漢書藝文志蓋因當時其書未成，皆未著錄。方言仿爾雅之體例，類集古今各地同義詞語，大部分注明通行範圍。取材或來自古代典籍，或為直接調查所得，因此可以看出漢代語言分佈情況，是我國第一部漢語方言比較詞彙專書，對於我們研究漢語史，有着極其重要的參考價值。到了晉代，始有郭璞為方言作注。璞字景純，晉河東聞喜（今屬山西）人，生於公元二七六年，卒於公元三二四年。璞精於音義訓詁，他用晉代方言與揚雄方言相比較，指出漢晉兩代方言的異

同與流變，這在漢語史的研究上是一個極大的貢獻。到了清代，隨着“考據之學”的興盛，方言爲越來越多的學者所重視。戴震首先根據永樂大典本方言，同明本校勘，又“廣搜羣籍之引用方言及注者，交互參訂。改正譌字二百八十一，補脫字二十七，刪衍字十七，逐條詳證之”（見戴震方言疏證序），於是成爲清代第一個校本。盧文弨曾高度評價說：“方言至今日而始有善本，則吾友休寧戴太史東原氏之爲也。義難通者而有可通者通之，有可證者臚而列之。”“自宋以來諸刻，洵無出其右者。”（見盧文弨重校方言序）爾後，又有盧文弨採用不同的方言刻本和校本，互相參訂，撰成重校方言，甚爲詳審。這是清代的第二個校本。後來，錢繹、錢侗兄弟二人，在戴震方言疏證、盧文弨重校方言的基礎上，折衷綜合，擇善而從，又採集段玉裁、王念孫、錢大昕、錢大昭等諸家之說，博引羣書，撰集方言箋疏十三卷。其成就凌轢前人，藉厚資深，煥爲林藪。

方言箋疏，肇由錢繹之弟錢侗草創，後經錢繹修改完成。在錢繹的方言箋疏序裏有一段記載：“方言箋疏之作也，余弟同人實首創之，未及成而卽世。其本藏之篋笥者，十有餘年。及賦梅姪弱冠後，始出以示余。余閱其本，簡眉牘尾，如黑蟻攢集，相雜於白蟬趲趲之中，幾不可復辨。余憫其用力之勤，而懼其久而散佚也，乃取而件繫之，條錄之，凡未及者補之，複出者刪之，未盡者詳之，未安者辨之，或因此而及彼者，則觸類而引伸之。譬之築室，其基址材木陶埴之資，則同人已具之。若陰陽向背、體立覆蓋、牆垣黝堊、戶牖門櫺，則予實成之。竭數年心力，始得脫稿。”箋疏的成就是多方面的。對於方言正文及郭注，錢繹吸取了戴震、盧文弨、丁杰、王念孫等人的校勘成果，又用唐玄應衆經音義（卽一切經音義）進行參校，使之頓還舊觀，更趨完善。錢氏在箋疏中，襲用王念孫廣雅疏證的體例，博引

羣書，詮釋字義，並將戴震方言疏證、盧文弨重校方言、王念孫廣雅疏證、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錢大昭廣雅疏義的有關材料類集於方言相應條目之下，這對於研究方言的人來說，的確是便利萬分。錢氏在綜合前人材料的基礎上，不斷獲得新的發現，來進一步校正戴震、盧文弨兩家的錯誤。如：方言卷六“閭苦，開也。東齊開戶謂之閭苦，楚謂之闔”條中之“苦”字，各本誤作“筭”，戴震誤改作“苦”。錢氏斷然採取王念孫之說，根據影宋鈔本、皇甫本廣雅、衆經音義引字林、士喪禮下篇、左傳、說文繫傳等訂正作“苦”。其說甚確。又卷四“扉、屨、屨，履也”條下之“屨”字，盧文弨誤改作“屨”。錢氏根據玉篇訂正作“屨”，指出“盧氏不察，據誤本廣雅改‘屨’作‘屨’”。這些見解極為精到，俾得方言正文精之又精。錢氏以詮解方言正文及郭注的詞義為核心，旁及古代天文曆算、地理沿革，直至名物典章制度。特別是用漢晉兩代方言，與清代吳地的某些方言相聯繫，從中覓尋它們的淵源關係。如：方言卷四“無祠袴謂之禡”，箋疏曰：“今吳俗謂韞管為祠，音如統，即‘祠’字。”卷五“鍤或謂之鍤”，箋疏曰：“今吳俗猶謂釜為鍤，古之遺語與。”又同卷“甑，自關而東謂之甑，或謂之鬻，或謂之酢餹”，箋疏曰：“今人以火乾煮物曰炸，音與‘酢’相近。又吳人以物入釜微煮之曰溜，聲如鏤。蓋酢餹或用釜，或用甑，因名甑為酢餹矣。”卷十三“無升謂之刁斗”，箋疏曰：“說文‘銚，溫器也’，音‘以沼切’。今俗以銅與瓦為之以煮物謂之銚子，讀徒弔切，即銚也。”這些吳方言材料的保存，是我們今天研究漢語史之必所取資。

方言箋疏是總結前人研究成果的大彙編，為我們提供了極為豐富的材料。但毋庸諱言，本書也存在一些不足之處：校勘失誤，隨意改字。如：方言卷十“𦍋、𦍋，短也。江湘之會謂之𦍋。凡物生而

不長大，亦謂之鰲，又曰瘠。桂林之中謂短燿。燿，通語也”，郭璞注：“言燿偕也。”錢氏不察廣韻及御覽所引，臆改爲“燿雉”，誤之甚遠。錢氏在詮釋方言正文的時候，也有張冠李戴的錯誤出現。如：卷五“甌、瓠、甌、盃、甌、甌、甌、甌、甌，甌也。靈桂之郊謂之甌，其小者謂之瓠”條中的“靈桂”，箋疏曰：“漢書地理志‘蒼梧郡富川’，晉志屬臨賀郡。酈道元水經瀕水注云：‘靈谿水出臨賀富川縣北符靈岡，南流逕其縣東，又南注於瀕水。’今廣西平樂府富川縣是。縣東南一百二十里有桂嶺，與湖廣江華、廣東連山二縣接界，即古臨賀嶺也，一名萌渚嶠。南康記：‘五嶺第四嶺曰臨賀。’”譌之甚矣！周祖謨先生方言校箋曰：“‘靈桂’，御覽卷七五八引作‘鄱桂’。鄱者鄱縣，桂者桂陽。見漢書地理志長沙國及桂陽郡。今湖南衡陽郴縣地也。”其說極是。錢氏箋疏重在彙集前人研究方言的各家之說，但大都未交待來源及出處。如：方言卷十“參、蠡，分也。齊曰參，楚曰蠡，秦晉曰離”條，箋疏曰：“‘參’者，間廁之名。曲禮曰：‘離坐離立，毋往參焉。’”錄自王念孫廣雅疏證釋詁一。卷五“蠡，陳楚宋魏之間或謂之簞，或謂之櫜，或謂之瓢”條，箋疏曰：“然則瓢也、瓠也、瓠臚也、匏也，實一物也。‘瓠臚’，或作‘壺臚’，或作‘瓠瓢’。古今注則謂‘壺臚’爲‘瓠之無柄者，有柄者爲懸匏’，陶弘景本草注則謂‘瓠瓢’亦是‘瓠類，小者名瓢’，集韻則謂‘匏而圓者’爲‘瓠瓢’，今吳人則謂圓者爲‘瓠臚’。”錄自廣雅疏證釋草。又卷四“屨、屨、屨，履也”條，箋疏曰：“晉蔡謨曰：今時所謂履者，自漢以前皆名屨。左傳‘踊貴屨賤’，不言履賤。禮記‘戶外有二屨’，不言二履。賈誼曰‘冠雖敝，不以直履’，亦不言直屨。詩曰：‘糾糾葛屨，可以履霜。’屨、舄者一物之別名，履者足踐之通稱。”錄自段玉裁說文解字注履部。凡此等等，不一而足。讀者在使用本書時，當細加審辨，窮究其源。顯

然，錢氏這種掠人之美的做法，也是我們今天治學所不足取的。箋疏在資料的引用上，也不太嚴謹，多有譌誤。如：卷一“黨、曉、哲，知也。楚謂黨，或曰曉，齊宋之間謂之哲”條，箋疏引廣雅“堂，明也”，將“堂”誤作“黨”；卷二“嬰、笙、擎、摻，細也”條，箋疏引左思吳都賦，將“吳都”誤作“魏都”；卷三“庸、恣、比、佻、更、佚，代也。齊曰佚，江淮陳楚之間曰佻，餘四方之通語也”條，箋疏引昭十六年左氏傳，將“十六”誤作“十二”。這些錯誤可能由多種原因造成，或是錢氏本身弄錯，或是刻板致誤。總之，這些引用材料的舛誤，給讀者帶來了很大的不便（我們在整理該書的工作中，已據原書將引書的錯誤一一改正）。

方言箋疏的版本，傳世者有三：一為紅蝠山房本，一為廣雅書局本，一為南寧徐乃昌積學齋叢書本。據范希曾的書目答問補正記載，還有杭州局本，遺憾的是此次點校，我們未能見到。紅蝠山房本刊刻於清光緒庚寅年間（公元一八九〇年），廣雅書局本、徐氏積學齋叢書本也竣事於同年。廣雅書局本與積學齋叢書本是同一個類型的本子，只是積學齋叢書本改正了一些明顯錯字，顯得稍精而已。紅蝠山房本與廣、徐二本有着較大的差異：廣、徐二本刪去了箋疏部分的許多內容，而且對於方言正文的分段，也不大一致。通過比較，我們認定，紅蝠山房本就其內容而言，最為完備，所以它的價值也遠在廣、徐二本之上。

我們這次整理方言箋疏，採用安陸程逸賓先生收藏的紅蝠山房本（華中師範大學中文系資料室藏）為工作底本，以廣雅書局本（簡稱廣本）、徐氏積學齋叢書本（簡稱徐本）同它對校。概括來說，在點校中大抵遵循下列幾項原則：

一、底本不誤，而它本誤者，一律不出校記。

二、方言正文及郭注之譌、脫、衍、倒，底本誤而其他二本不誤者，則據以改正。三本俱誤者，則根據四部叢刊影宋本、戴震方言疏證本、盧文弨重校方言本改正，並一律出校記。

三、箋疏部分的引書文字有譌誤者，則根據原書逕改，一般不出校記。極個別地方改動引書文字，若影響錢氏文義者，酌情出校。在整理工作中，我們一一核對了原書，改正引書錯誤，共計兩千四百七十條。

四、爲了讀者閱讀方便，我們對箋疏中的引書，都加上了詳細篇名和出處，共計三千二百餘條。

五、在改動底本的地方，凡當刪去的文字，加上圓括號（ ），凡當增補和改正的文字，加上方括號〔 〕。

六、本書的避諱字，如：“玄”作“元”，“丘”作“邱”，“昭”作“曜”，“弘”作“宏”等等，我們全部改回。

七、我們對箋疏部分，以字頭爲單位，進行分段提行，以清眉目。

八、我們在書後編製了方言箋疏索引，凡方言正文字詞，全部收錄，以備讀者查檢。同時，還附上了參校方言箋疏的詳細書目，標明版本，以供讀者參考。

九、方言文字古奧，有些斷句頗費斟酌，在點校時，我們參考了周祖謨先生的方言校箋，特此說明。

在整理工作中，我們曾得到華中師範大學圖書館、湖北省圖書館的大力支持，特別是華中師大中文系資料室胡金枝同志爲我們提供了底本以及其他材料。稿成之後，中華書局張力偉同志悉心審閱，芟除紛謬，多所是正，我們在此一併謹申衷心的謝意。

由於我們水平不高，識見寡陋，對點校古籍素乏經驗，況知也無涯，且時間倉促，紕漏實多，望讀者批評指正。

點校者

一九八五年九月於武漢

凡 例

一、方言舊本，刻於各種叢書者，多有舛譌，即永樂大典本，亦間有之。近時惟戴東原、盧召弓兩家本，校訂稍精，而亦互有所見，不免參差。今參衆家本而詳究之，以折其衷，擇善而從，則戴盧兩本居多。

一、古今地理，稱名代易，繁稱博引，轉致迷眩。今惟據漢晉地理志說文括地志及水經注，指明今爲某省、某府、某縣而已。其近人地理各種，概不泛引，以免多歧。

一、今本方言各不同，晉唐人書注中，有同引方言而彼此互異者，有或以郭注而誤爲方言正文者，今就所見者並列各條下，間有疑義，則辨析之，然必確有所據，不敢妄逞臆見，指鹿爲馬。

一、他書所引方言而今本無其文者，詳其文義的，係脫落當補者，則旁列於條下，以清眉目，不敢羈混，而於箋疏中申明之。

一、所引諸書頗夥，間有舛誤，未及詳審者，博雅君子其教正之。

毛 序

嘉定錢少詹事辛楣先生，問學閎深，達於天人，爲海內碩儒。先生之弟可廬徵士三子：長既勤東垣，次子樂繹，季同人侗。俱有文行，余皆識之。而與子樂尤習。子樂以開敏之材智，承家學之淵源，究窮經術，先後成十三經漢學句讀、孟子義疏。又與弟同人疏揚子方言，都二十餘萬言，義沈而體大，識邃而說創。又工篆、隸、真書，當其雅質，往往不愧漢唐人。性和易謙慎，長者多言其似少詹事、徵士二先生。先大父簡州公與二先生交厚，先子又學于少詹事，子樂固余丈人行，年齒又長，而素重余。自少至今，講說日親，遂成故舊。余屢遠遊，以性寡合，知友不過數人，家居則惟子樂、敦夫、子仁、子劭、子仁之兄損之丈與賢子潛夫而已。子仁家西谿上，與子樂諸賢居近。余居城中，少遠。遠遊歸，輒主子仁家。子仁昆仲父子喜賓客談讌，諸賢亦樂就，余益往復論辨理道文學，務窮極奧蹟浩博。或不合，率固爭執不下，氣至理得，則又互規美矜異。酒酣則間縱談神仙鬼怪，或徵引故老瑣事里諺相戲謔爲樂。竊謂古之直諒多聞，與魏晉賢者聚處莫過焉。既而損之丈、子劭、潛夫先後亡，敦夫爲教諭，官潁州之太和。里居惟余與子仁、子樂三人，雖間尋舊樂，而豪縱之氣，多不如前。甚至默然相對，移時別去，不特死生存亡之痛，有慨於中，而三人亦衰病，畏劇談狂飲，積然老矣。嘉慶十八年，余與子樂同應鄉試。子樂屬爲其農夫像讚，已諾之，忽忽二十七八年，子樂屢以爲言。道光二十年六月望後，余自蘇州歸，重見於子仁家，復固乞之。夫子樂文學著述之精贍，余誠不逮。至於困躓伏處，蒙

時俗訕笑，爲兒曹輩所侮，二人無異焉。然則讚子樂者，莫余宜也。詞曰：學通古訓，藝高儒雅。謙謝方聞，退甘樵野。形頎而眉龐，目眈而言訥。儒也農歟？迷郵之楫。寶山毛嶽生。

自序

方言箋疏之作也，余弟同人實首創之，未及成而即世。其本藏之篋笥者，十有餘年，及賦梅姪弱冠後，始出以示余。余閱其本，簡眉牘尾，如黑蟻攢集，相襍於白蟬趨趨之中，幾不可復辨。余憫其用力之勤，而懼其久而散佚也，乃取而件繫之，條錄之，凡未及者補之，複出者刪之，未盡者詳之，未安者辨之，或因此而及彼者，則觸類而引伸之。譬之築室，其基址材木陶埴之資，則同人已具之。若陰陽向背、體立覆蓋、牆垣黝堊、戶牖門櫺，則予實成之。竭數年心力，始得脫稿。自後時加釐正而塗乙纂改者，又十之六。書成後，間嫌有繁冗處，思欲更爲刪節，重複鈔寫。多事卒卒，殊少暇晷，兼之手戰目眩，不能捉管，蓋是時余年亦已耄矣。同邑吳子嘯庚與余爲忘年交，於儕輩中獨好訓詁之學，余出此稿示之，囑爲參訂，頗有條理，且錄清本貽余，後爲壽陽祁相國索去。吳子又爲余錄有此本，我子孫其弄之，毋任鼠傷蟲蝕也。昔毛西河有弟纂易傳，未卒業而歿，西河爲續成之，今所傳仲氏易即其本也。余之學視西河，無能爲役，而事適相類，亦愈以增鴿原之戚矣。爰述其緣起，及成書之本末如此。時咸豐建元辛亥仲春嘉定錢繹自序。

輶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序

晉郭璞撰

嘉定錢繹撰集

蓋聞方言之作，出乎輶軒之使，所以巡遊萬國，采覽異言，車軌之所交，人跡之所蹈，靡不畢載，以爲奏籍。周秦之季，其業隳廢，莫有存者。劉歆與揚子書云：“詔問三代周秦軒車使者、適人使者，以歲八月巡路，求代語、僮謠、歌戲。”又揚子答劉歆書云：“常聞先代輶軒之使奏籍之書，皆藏於周秦之室；及其破也，遺棄無見之者。”又云：翁孺“猶見輶軒之使所奏言”。暨乎揚生，沈淡其志，歷載構^{〔1〕}綴，乃就斯文。是以三五之篇著，而獨鑒^{〔2〕}之功顯。劉歆與揚子書云：“屬聞子雲獨採集先代絕言，〔異國〕殊語，以爲十五卷，其所解略多矣，而不知其目。非子雲淡雅之才，沈鬱之志^{〔3〕}，不能經年銳精以成此書。良爲勤矣！”又子雲答書云：“成帝好之，遂得盡意。故天下上計孝廉及內郡衛卒會者，雄常把三寸弱翰，齋油素四尺，以問其異語；歸卽以鉛摘次之於槧，二十七歲於今矣。而語言或交錯相反，方復論思，詳悉集之，燕其疑。”葛洪西京雜記〔卷三〕：“揚子雲好事，嘗懷鉛提槧，從諸計吏，訪殊方絕域四方之語，以爲裨補輶軒所載。”按：漢書揚雄傳備列雄所著書，獨無方言。常璩華陽國志及藝文志小學類亦但有訓纂一篇。儒家有“雄所序三十八篇”。注云“太玄十九，法言十三，樂四，箴二”，“雜賦十二篇”，亦不及方言。東漢一百九十年中，未有稱揚子作方言者。至漢末應劭風俗通義序始稱“周秦〔常〕以歲八月遣輶軒之使，求異代方言，還奏籍之，藏於祕室。及嬴氏之亡，遺脫漏棄，無見之者。蜀人嚴君平有千餘言，林間翁孺才有梗概之法。揚雄好之，

〔1〕“構”原作“搆”，據四部叢刊影宋本、盧文弨重校方言本改。

〔2〕“鑒”原作“覽”，據四部叢刊影宋本、盧文弨重校方言本改。

〔3〕“志”吳琯古今逸史本作“思”。

天下孝廉、衛卒交會，周章質問，以次注續。二十七年，爾乃治正”。又劭注漢書引揚雄方言一條，是稱揚子作方言，實自劭始。至魏孫炎注爾雅，吳薛綜述二京解，晉杜預注左傳，張載、劉逵注三都賦，皆遞相證引。沿及東晉郭氏，遂注其書。後儒稱揚子方言，蓋由於是。郭氏云“三五之篇著”，與歆書十五篇之數正合。而隋書經籍志云“方言十三卷”，舊唐書稱“別國方言十三卷”，是并十五爲十三，斷在郭注後隋以前無疑矣。又風俗通義序取答書語，詳具本末，云方言“凡九千字”。今計本文實萬一千九百餘字，蓋子雲此書本未成也。觀其答劉歆書言“交錯相反，方復論思，詳悉集之”，又云張伯松“屬雄以此篇目頗示其成者”，又云如可“寬假延期，必不敢有愛”。其曰“方復論思，詳悉集之”，則正在構綴時也。曰“頗示其成者”，則尚有未成者也。曰“寬假延期，必不敢有愛”，則謂他時成書之後也。書中自十二卷以下，大率皆僅舉其字，不言何方，其明證也。當歆求書時，撰集未備，歆欲借觀未得，故七錄不載，漢志亦不著錄。至卷帙字數之不同，或子雲既卒之後，侯芭之徒搜其遺稿，私相傳述，不免輾轉附益，如徐鉉之增說文，故字多於前。厥後傳其學者，以漢志無方言之名，而小學家有別字十三篇，不著撰人名氏，恐其假借影附，故證其實出於揚子，遂并爲一十三卷，以就其數，故卷減於舊歟。至宋志又云十四卷，當因劉歆書及揚子答書向附籍末者，亦別爲卷，而併數之，無可疑也。故可不出戶庭，而坐照四表；不勞嚙咨，而物來能名。何休公羊傳〔宣公十五年〕注云：“五穀畢入，民皆居宅”，“男女同巷，相從夜績”，“從十月盡，正月止，男女有所怨恨相從而歌，飢者歌其食，勞者歌其事，男年六十，女年五十，無子者官衣食之，使之民間求詩，鄉移於邑，邑移於國，國以聞於天子，故王者不出牖戶，盡知天下”。漢書食貨志〔上〕云：“孟春之月”，“行人振木鐸徇於路，以采詩，獻之太師，比其音律，以聞於天子。故曰王者不窺牖戶而知天下。”答劉歆書又云：“其不勞戎馬高車，令人君坐幃幕之中，知絕遐異俗之語。”孟子離婁篇趙岐章指云：“物來能名，事至不惑。”考九服之逸言，標六代之絕語，類離詞之指韻，明乖途而同致。辨章風謠而區分，曲通萬殊而不雜；真洽見之奇書，不刊之碩記也。答劉歆書又云：“張伯松曰：‘是懸諸日月不刊之書也。’”余少玩雅訓，旁味方言，

復爲之解，觸事廣之，演其未及，摘其謬漏；庶以燕石之瑜，補琬琰之瑕，俾之瞻涉者，可以廣寤多聞爾。